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土地发展中心勒流街道龙洲路以北之3之4地块平整项目设计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土地发展中心； 地址：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政和中路1号； 联系电话：0757-25527730；联系人：吴工。
3	中介服务名称	勒流街道龙洲路以北之3之4地块平整项目设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工程设计乙级或以上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 3.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：无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1. 本项目位于勒流街道龙洲路以北大晚片区，项目面积42253.46平方米，拟对现状鱼塘及塘基进行平整，中选单位需为项目提供施工图设计服务。 2. 服务要求：根据采购单位提供的项目前期资料，按照审批部门的相关要求开展项目设计工作。服务成果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规范要求，并提供设计图电子文档和设计专章

		纸质图等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p>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</p> <p>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</p> <p>3. 计价标准：工程设计服务费参考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》(2002年修订本)，最终结算以中选金额为准，不予调整。</p>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。
9	验收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10	结算方式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11	违约责任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</p>
13	备注	无。